

桃園市武漢國小 111 學年度下學期課外社團活動注意事項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112.02.15(三) ~112.02.18(六)止，逾時不候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學校網頁線上報名。
- 三、報名原則：每個社團有基本開班人數及上限，按報名的時間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即停止報名。
- 四、繳費方式：社團費用分成學費、額外費用(教材費及教材租賃費等)，學費會合併於註冊單中收費，額外費用請在前兩堂課時直接交給社團老師。
 - (一) 額外費用選購的社團，確定開班後會再另行調查：
 1. 花式扯鈴社：可自備扯鈴，也可選購晶鈴培鈴 650 元或歐式培鈴 550 元
 2. 跆拳道社：整套道服 1500 元。(必購) 排汗短袖 650 元(選購)
短袖+整套道服優惠價 2000 元
 3. 熱舞社：舞鞋 250 元。(必購)，舊生可不需購買。
 - (二) 其他社團的額外費用皆為必購。
- 五、退費方式：依照「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，
 - (一)教材費應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 - (二)依「桃園縣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」，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出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 7 成；自實際上課日算起未逾全期 1/3 者(四堂課)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半數；參加社團活動期間已逾全期 1/3 者，不予退還。
 - (三)若因法定疾病需全班停課，將依停課堂數退還該堂學費。
 - (四)如有需退費狀況，將統一由轉帳退費。
 - (五)參考網址：<https://law.tycg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GL001435>
- 六、上課時間：本學期社團上課 12 堂課，時間都在放學後，自 3/1(三)開始上課，4/3(一)-4/5(三)清明連假、期中考週會補假暫停一次。
- 七、違規處理：如果在社團課程中有嚴重影響老師上課或是同學學習的狀況，經由老師或是同學反應，校方查證後如實，累積兩次將以退社處理。
- 八、社團通知：以校網上公告及紙本通知為主，必要時會以電話連繫家長。
- 九、課程內容：已公告在校網上，請家長自行詳閱。
- 十、聯絡方式：如果有任何關於社團的問題，或是有特殊需求需轉告社團老師，請洽學務處 訓育組長張老師。聯絡電話：03-4792873-321